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15 年度教保相關人員違法事件調查專業人員回流教育訓練暨輔導與管教幼兒注意事項種子講員培訓實施計畫

壹、依據：教保相關人員違法事件調查處理辦法第 3 條第 5 項及第 4 條規定及教保服務人員輔導與管教幼兒注意事項。

貳、目的：

- 一、協助直轄市、縣（市）主管及學校，調查教保相關人員疑似涉及違法事件。
- 二、促進教保相關人員依法行政及正向管教觀念，營造安全與尊重的學習環境。
- 三、培育具專業素養之輔導與管教幼兒注意事項種子講員，提升各地教保服務品質。

參、辦理單位：

- 一、主辦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二、承辦單位：國立南投高級中學。
- 三、協辦單位：國立新竹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肆、培訓方式：

- 一、教保相關人員違法事件調查專業人員回流教育訓練時間：
 - (一) 第一梯次：115 年 3 月 9 日（星期一）至 10 日（星期二），共 2 日。
 - (二) 第二梯次：115 年 3 月 23 日（星期一）至 24 日（星期二），共 2 日。
- 二、輔導與管教幼兒注意事項種子講員培訓時間：
115 年 3 月 9 日（星期一）至 10 日（星期二），共 2 日。
- 三、地點：待定（北部）。
- 四、採 2 天 1 夜之集中訓練，請務必全程參加；培訓期間，請學員務必攜帶筆記型電腦，以利調查報告撰寫實作。

伍、參加對象：

- 一、調查人員回流教育訓練：教育部建置之教保相關人員違法事件調查學者專家人才庫內之人員，並以未曾參與本署調查人員培訓及回流培訓者優先錄取。
- 二、輔導與管教種子講員培訓：經直轄市、縣（市）政府推薦之輔導與管教幼兒注意事項種子講員，並以具實際現場教學或輔導經驗者優先錄取。

陸、實施方式：

- 一、研習課程全程參與者核發研習證明並上網登錄教師研習時數（14小時），「無另外開立研習證明」，請假者依實際研習時數核發，但請假時數超過研習課程 1/2 者，不發給研習時數；參與者如欲請假或放棄受訓資格，請填寫請假/放棄錄取單（如附件），並親筆簽名後，以電子郵件寄送掃 ntt9048@ntsh.ntct.edu.tw 或親自遞交承辦單位辦理請假事宜。
- 二、為利研習時數核發，研習時數核發將匯入【e 等公務員學習平臺】（以下簡稱【e 等公務員】），請尚未有【e 等公務員】帳號學員，於 115 年 2 月 13 日（星期五）前申請帳號，已有帳號者，免再重複申請。申請帳號相關問題請詳見 e 等公務園 Plus_常見問題 FAQ。
- 三、錄取人員請服務機關（學校）核予公差（假）登記，本署不另發文，差旅費由服務機關（學校）依規定報支。

柒、報名方式：

- 一、報名方式：教保相關人員違法事件調查學者專家人才庫之調查員及直轄市、縣（市）政府推薦之輔導與管教幼兒注意事項種子講員，請於 115 年 1 月 23 日（星期五）中午 12 時前至表單連結 (<https://reurl.cc/jmeqQZ>) 完成表單報名手續。
- 二、錄取公告：錄取名單於 115 年 2 月 6 日（星期五）晚上 8 時前，於南投高中網站公告 (<https://reurl.cc/bNom46>)。
- 三、兩場培訓預計名額 220 名（調查人員回流教育訓練第一梯次 70 名、調查人員回流教育訓練第二梯次 100 名及輔導與管教種子講員培訓 50 名），由教育部國民及學前署篩選（篩選標準將依區域分布綜合考量）；經錄取公告人員於開課前 7 個工作天有不克參加者，應填寫請假/放棄錄取單（如附件），並親筆簽名後，以電子郵件寄送掃描檔至 ntt9048@ntsh.ntct.edu.tw 放棄錄取資格。



報名連結



投高連結

- 捌、注意事項：錄取學員如因特殊原因須取消參訓時，至少於 3 個禮拜前通知，以利缺額替補作業；無故未參訓者，則下次報名相關研習時，將列為最末錄取順位。

- 玖、本計畫如有未盡事宜，得修正並公告之。

115 年度教保相關人員違法事件調查專業人員回流教育訓練（第一梯）暨輔導與管教幼兒注意事項種子講員培訓（第一梯）課程表

研習日期：115 年 3 月 9 日（星期一）至 10 日（星期二）

研習地點：待定(北部)

第一天：3 月 9 日（星期一）

時 間	內 容 （ 課 程 ） / 主 持 （ 講 ） 人	
09:30-10:00 (30)	報到 國立南投高中廖倉祥校長	
10:00-10:10 (10)	開幕暨長官致詞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0:10-11:00 (50)	教保相關人員違法事件類型與實例 國立政治大學公共行政學系莊國榮教授	
11:00-11:50 (50)	違法事件裁處罰緩應審酌之因素 國立政治大學公共行政學系莊國榮教授	
11:50-13:00 (70)	午 餐	
13:00-14:15 (75)	調查人員回流教育訓練 違法事件案例分析 林來利校長	輔導與管教種子講員培訓 幼兒輔導管教課程 (含注意事項、輔導與管教措施)
14:15-15:30 (75)	調查實務案例解說 劉衡律師、陳君維律師	鄭玉玲園長 王令彥老師、吳冠陵老師
15:30-15:50 (20)	茶 敘	
15:50-16:40 (50)	調查人員回流教育訓練 違法事件調查處理辦法疑義解析 莊國榮教授	輔導與管教種子講員培訓 幼兒輔導管教課程 (含正向管教、非屬違法行為)
16:40-18:20 (100)	撰寫違法事件案例分析及討論：分組進行 4 組 8 位講師	林娟伶園長 陳美君督學、蘇信如督學
18:20-18:40 (20)	回 飯 店 整 理	
18:40-20:00 (80)	晚 餐	
20:00-22:00 (120)	調查人員回流教育訓練 學員撰寫教保違法事件 案例分析	輔導與管教種子講員培訓 學員撰寫幼兒輔導管教 課程簡報

115 年度教保相關人員違法事件調查專業人員回流教育訓練（第一梯）暨輔導與管教幼兒注意事項種子講員培訓（第一梯）課程表

研習日期：115 年 3 月 9 日（星期一）至 10 日（星期二）

研習地點：待定（北部）

第二天：3 月 10 日（星期二）

時 間	內 容 (課 程)	/ 主 持 (講) 人
09:00-09:10 (10)	報	到 國立南投高中廖倉祥校長
09:10-10:50 (100)	調查人員回流教育訓練	輔導與管教種子講員培訓
	分組討論：案例分析報告討論(一) 4 組 8 位講師	分組討論：撰寫課程簡報之分析與討論(一) 5 組 6 位講師
10:50-11:10 (20)	茶	敘
11:10-12:00 (50)	調查人員回流教育訓練	輔導與管教種子講員培訓
	分組討論：案例分析報告討論(二) 4 組 8 位講師	分組討論：撰寫課程簡報之分析與討論(二) 5 組 6 位講師
12:00-13:00 (60)	午	餐
13:00-13:50 (50)	調查人員回流教育訓練	輔導與管教種子講員培訓
	違法事件調查處理辦法疑義解析 莊國榮教授	實際案例分析 鄭玉玲園長
13:50-15:20 (90)	分組討論：案例分析報告討論(三) 4 組 8 位講師	分組討論：撰寫課程簡報之分析與討論(三) 5 組 6 位講師
15:20-15:40 (20)	茶	敘
15:40-16:30 (50)	調查人員回流教育訓練	輔導與管教種子講員培訓
	分組討論：案例分析報告討論(四) 4 組 8 位講師	分組討論：撰寫課程簡報之分析與討論(四) 5 組 6 位講師
16:30-17:00 (30)	綜 合 座 談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7:00-	賦	歸

回流訓練分組講師：莊國榮教授、王怡婷專委、林來利校長、劉衡律師。

回流訓練分組講師：陳禹農律師、吳仁堯律師、陳君維律師、何昀樺律師。

種子講員分組講師：鄭玉玲園長、林娟伶園長、陳美君督學、蘇信如督學、王令彥老師、吳冠陵老師。

**115 年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教保相關人員違法事件調查專業人員回流教育訓練（第二梯）課程表**

研習日期：115 年 3 月 23 日（星期一）至 24 日（星期二）

研習地點：待定(北部)

第一天：3 月 23 日（星期一）

時 間	內 容 (課 程)	主 持 (講) 人
09:30-10:00 (30)	報 到	國立南投高中廖倉祥校長
10:00-10:10 (10)	開幕暨長官致詞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0:10-11:00 (50)	教保相關人員違法事件類型與實例	國立政治大學公共行政學系 莊國榮教授
11:00-11:50 (50)	違法事件裁處罰鍰應審酌之因素	國立政治大學公共行政學系 莊國榮教授
11:50-13:00 (70)	午 餐	國立南投高中團隊
13:00-14:15 (75)	違法事件案例分析	桃園市蘆竹區新莊國民小學 林來利校長
14:15-15:30 (75)	調查實務案例解說	宜蘭縣宜蘭市南屏國民小學 吳昌倫退休教師
15:30-15:50 (20)	茶 敘	國立南投高中團隊
15:50-16:40 (50)	違法事件調查處理辦法疑義解析	國立政治大學公共行政學系 莊國榮教授
16:40-18:20 (100)	分組進行：撰寫教保相關人員違 法事件案例分析報告及討論	5 組 10 位講師
18:20-18:40 (20)	回飯店整理	國立南投高中團隊
18:40-20:00 (80)	晚 餐	國立南投高中團隊
20:00-22:00 (120)	學員撰寫教保違法事件案例分析	國立南投高中團隊

**115 年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教保相關人員違法事件調查專業人員回流教育訓練（第二梯）課程表**

研習日期：115 年 3 月 23 日（星期一）至 24 日（星期二）

研習地點：待定(北部)

第二天：3 月 24 日（星期二）

時 間	內 容 (課 程)	主 持 (講) 人
09:00-09:10 (10)	報 到	國立南投高中廖倉祥校長
09:10-10:50 (100)	分組討論： 學員案例分析報告分組討論(一)	5 組 10 位講師
10:50-11:10 (20)	休 息 (茶 敘)	國立南投高中團隊
11:10-12:00 (50)	分組討論： 學員案例分析報告分組討論(二)	5 組 10 位講師
12:00-13:00 (60)	午 餐	國立南投高中團隊
13:00-13:50 (50)	教保相關人員違法事件調查處理辦法 疑義解析	國立政治大學公共行政學系 莊國榮教授
13:50-15:20 (90)	分組討論： 學員案例分析報告分組討論(三)	5 組 10 位講師
15:20-15:40 (20)	茶 敘	國立南投高中團隊
15:40-16:30 (50)	分組討論： 學員案例分析報告分組討論(四)	5 組 10 位講師
16:30-17:00 (30)	綜 合 座 談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7:00-	賦 歸	國立南投高中團隊

回流訓練分組講師：莊國榮教授、王怡婷專委、林來利校長、吳昌倫老師、劉衡律師。

回流訓練分組講師：陳禹農律師、吳仁堯律師、何昀樺律師、陳君維律師、陳香娟園長。

115 年度教保相關人員違法事件調查專業人員回流教育訓練暨輔導與管教幼兒注意事項種子講員培訓實施計畫請假/放棄錄取單

姓 名		職 稱	
推薦縣市		申請項目	<input type="checkbox"/> 請假 <input type="checkbox"/> 放棄錄取
培訓類別	<input type="checkbox"/> 教保相關人員違法事件調查專業人員回流教育訓練 <input type="checkbox"/> 輔導與管教幼兒注意事項種子講員		
請 假 起訖時間	(放棄錄取者免填) 自 年 月 日 時 分 至 年 月 日 時 分止；共計 小時		
請假/放棄 事 由			
申 請 人 簽名及日期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備註：

- 一、學員參加研習期間因故須中途離開者，應向承辦單位請假。遲到、早退、請假時間均應扣除研習時數，凡缺席超過培訓時數 1/2 者，不核予研習時數；倘屬種子講員培訓類別，將不列入人才庫。
- 二、如有緊急事故必須早退者或中途離席者，應告知承辦單位，並依請假程序辦理，經承辦單位許可、繳交回饋單及簽退後，才可離開，否則以缺席論；中途離席者，應於離席與返回時註記離席與返回時間。
- 三、承辦單位得不定時隨機抽點，未到課學員視同缺席，該次研習不核予研習時數；倘屬種子講員培訓類別，將不列入人才庫。
- 四、為避免培訓資源浪費，於開課日期前 7 個工作天有不克參加者，請親筆簽名後，以電子郵件寄送掃描檔至 ntt9048@ntsh.ntct.edu.tw 放棄錄取資格，以利後續備取作業；研習當日不克全程參與需現場請假者，亦同。